

浙江富润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可能存在因股价低于1元而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浙江富润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2024年6月7日收盘价为0.93元，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2个交易日低于1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第9.2.1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仅发行A股股票上市的公司，如果公司股票连续2个交易日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1元，公司股票可能被上交所终止上市交易，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公司可能终止上市的原因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第9.2.1条第一款第一项的规定：在上交所仅发行A股股票上市的公司，如果连续2个交易日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1元，公司股票可能被上交所终止上市交易。

公司股票 2024 年 6 月 7 日收盘价为 0.93 元/股，连续 2 个交易日低于 1 元，公司股票存在可能因股价低于 1 元而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二、公司将终止上市风险提示公告的披露情况
2024年6月8日公司股票收盘价低于1元，公司已披露《关于公司股票可能存在因股价低于1元而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4-059）。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第9.6.1条第二款的规定，交易类强制退市公司股票不再上市定期报告风险！
截至2024年6月7日，公司市值为4.72亿元，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公司相关重大事项风险提示
1. 公司已披露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一）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相关情况
（1）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后的营业收入为9,323.17万元，公司2022年度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为7,289.77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51,425.20万元，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8月修订）第9.3.2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
（2）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2023年审计报告》，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8月修订）第9.3.2条第一款第二项（三）项规定。综上，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二）公司股票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相关情况

（1）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否定意见的《2023年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8月修订）第9.8.1条第一款第三项（三）项规定，公司股票将被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2）2024年6月17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浙江监管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2024〕119号、〔2024〕20号），公司首次收到中国证监会自生效之日起股票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 公司202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的风险提示
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6,772.1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尚未扭亏，公司连续4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均为负。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 公司已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的风险提示
公司于2024年6月17日收到中国证监会浙江监管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2024〕119号、〔2024〕20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4-050）。

4. 公司被连续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暨风险提示公告，公司将就投资者索赔事项充分计提预计负债，及时披露相关事项进展并提示风险。

4. 控股股东股份转让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的风险提示
2021年8月17日，富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润集团”）与国信华夏信息系统集团有限公司（根据《中国信息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关于公司股权收购之收购协议》。截至本公告日，上述股份转让事项未按期推进，控股股东股份转让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5. 控股股东及其他一致行动人股票质押的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富润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许清惠女士通过质押公司股票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2,652,07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4.94%，累计质押公司股份10,060,792股，占总股本的79.43%，占公司股票市值的19.81%，如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及时披露相关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四、其他事项
除国家证券及经营管理层高度重视并密切关注上市公司前股票价格走势，并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浙江富润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6月8日

证券代码:000978 证券简称:桂林旅游 公告编号:2024-031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会议大会没有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一、本次会议大会没有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二、本次会议召开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6月7日（星期日）14:5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4年6月7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6月7日上午9:15—9:29、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6月7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会议召开地点：广西桂林市象山区静江路35号天象大酒店12楼1220会议室。
三、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由公司董事长桂林市政府会议安排与本次股东大会会议时间相冲突，无法出席并主持本次会议，经公司董事会共同推荐，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邓军先生主持。
6.会议召集并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及授权委托代表12人，代表股份239,008,53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068%。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授权委托代表4名，代表股份234,921,335股，占公司所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192%；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8人，代表股份4,147,2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的0.895%。
2.出席会议的董事：董海鸿、邓军、邵一平、王小龙
出席会议的独立董事：董雷平、付德申、于涛
出席会议的监事：张炳南、高文清
出席会议的高级管理人员：董海鸿、董雷平、黄国辉
孙明国董事长因桂林市政府会议安排与本次会议时间相冲突，无法出席本次会议。
孙明国董事长因公务行程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桂林集团董事长刘留留曾出席本次会议。
公司董事刘留留的广西律师事务所律师李、王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三、会议审议事项
1.提案的表决方式：
本次会议大会提案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
2.提案表决情况：

（1.0）关于聘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81,450,83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5.891%；反对57,617,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100%；弃权0股。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同意7,300,0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7%；反对1,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33%；弃权0股。

表决情况：通过
（2.0）关于聘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81,450,83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5.891%；反对57,617,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100%；弃权0股。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同意7,300,0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7%；反对1,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33%；弃权0股。

表决情况：通过
（3.0）关于免去林蔚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81,452,53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5.898%；反对57,616,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102%；弃权0股。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同意7,302,0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4%；反对1,93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5%；弃权0股。

表决情况：通过
（4.0）关于免去林蔚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81,452,53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5.898%；反对57,616,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102%；弃权0股。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同意7,302,0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4%；反对1,93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5%；弃权0股。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律师事务所关于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琼开股字（2024）第1号】。
特此公告。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7日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本次会议
● 本次会议经全体与会董事一致通过，无反对票
● 本次会议经全体与会董事一致通过，无反对票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书面通知于2024年5月31日以电子邮件及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6月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董事长张江平先生主持，公司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1.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鉴于1名激励对象离职不再符合激励条件，根据《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相关规定，在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公司拟对激励对象进行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草案）等相关规定，对本次调整股东大会授权的议案，董事会对本次激励对象名单与授予数量进行了调整。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首次授予人数由136人调整为135人，首次授予数量由18,431,000份调整为18,431,000份，预留数量由1,499,000份调整为1,569,000份。

鉴于公司于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毕，根据《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相关规定，在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公司拟对激励对象进行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草案）等相关规定，对本次调整股东大会授权的议案，董事会对本次激励对象名单与授予数量进行了调整。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首次授予人数由136人调整为135人，首次授予数量由18,431,000份调整为18,431,000份，预留数量由1,499,000份调整为1,569,000份。

除调整激励对象名单外，授予数量、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和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外，本激励计划其他事项保持不变。根据《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次调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议案业经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24年6月8日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调整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

2.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授予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18,431,000份股票期权，并向激励对象授予18,431,000份限制性股票。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数量由18,431,000份调整为18,431,000份，授予股票期权的授予价格为7.91元/股，调整为7.31元/股。

除调整激励对象名单外，授予数量、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和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外，本激励计划其他事项保持不变。根据《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次调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议案业经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24年6月8日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向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特此公告。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8日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全体监事出席了本次会议
● 本次会议经全体与会监事一致通过，无反对票
● 本次会议经全体与会监事一致通过，无反对票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的书面通知于2024年5月31日以电子邮件及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6月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董事长张江平先生主持，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王桂林先生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监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1.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调整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本次调整在《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的范围内，调整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调整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鉴于2024年6月8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调整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

2.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授予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18,431,000份股票期权，并向激励对象授予18,431,000份限制性股票。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数量由18,431,000份调整为18,431,000份，授予股票期权的授予价格为7.91元/股，调整为7.31元/股。

除调整激励对象名单外，授予数量、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和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外，本激励计划其他事项保持不变。根据《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次调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议案业经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24年6月8日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向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特此公告。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6月8日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票期权的首次授予人数由136人调整为135人；
● 股票期权的授予数量由18,501,000份调整为18,431,000份，预留数量由1,499,000份调整为1,569,000份；
●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由7.91元/股调整为7.31元/股。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太平鸟”）于2024年6月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一、本次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一）本次调整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本次调整在《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的范围内，调整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调整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鉴于2024年6月8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调整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

2.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授予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18,431,000份股票期权，并向激励对象授予18,431,000份限制性股票。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数量由18,431,000份调整为18,431,000份，授予股票期权的授予价格为7.91元/股，调整为7.31元/股。

除调整激励对象名单外，授予数量、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和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外，本激励计划其他事项保持不变。根据《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次调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议案业经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24年6月8日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向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特此公告。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6月8日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调整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本次调整在《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的范围内，调整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调整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六、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意见
1.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相关议案，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本次调整在《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的范围内，调整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调整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七、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鉴于1名激励对象离职不再符合激励条件，根据《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相关规定，在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公司拟对激励对象进行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草案）等相关规定，对本次调整股东大会授权的议案，董事会对本次激励对象名单与授予数量进行了调整。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首次授予人数由136人调整为135人，首次授予数量由18,431,000份调整为18,431,000份，预留数量由1,499,000份调整为1,569,000份。

鉴于公司于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毕，根据《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相关规定，在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公司拟对激励对象进行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草案）等相关规定，对本次调整股东大会授权的议案，董事会对本次激励对象名单与授予数量进行了调整。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首次授予人数由136人调整为135人，首次授予数量由18,431,000份调整为18,431,000份，预留数量由1,499,000份调整为1,569,000份。

除调整激励对象名单外，授予数量、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和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外，本激励计划其他事项保持不变。根据《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次调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议案业经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24年6月8日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调整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

2.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授予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18,431,000份股票期权，并向激励对象授予18,431,000份限制性股票。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数量由18,431,000份调整为18,431,000份，授予股票期权的授予价格为7.91元/股，调整为7.31元/股。

除调整激励对象名单外，授予数量、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和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外，本激励计划其他事项保持不变。根据《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次调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议案业经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24年6月8日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向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特此公告。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8日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 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购注销原因：根据《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相关规定，在本次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公司拟对激励对象进行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草案）等相关规定，对本次调整股东大会授权的议案，董事会对本次激励对象名单与授予数量进行了调整。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首次授予人数由136人调整为135人，首次授予数量由18,431,000份调整为18,431,000份，预留数量由1,499,000份调整为1,569,000份。

鉴于公司于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毕，根据《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相关规定，在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公司拟对激励对象进行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草案）等相关规定，对本次调整股东大会授权的议案，董事会对本次激励对象名单与授予数量进行了调整。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首次授予人数由136人调整为135人，首次授予数量由18,431,000份调整为18,431,000份，预留数量由1,499,000份调整为1,569,000份。

除调整激励对象名单外，授予数量、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和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外，本激励计划其他事项保持不变。根据《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次调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议案业经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24年6月8日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调整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

2.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授予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18,431,000份股票期权，并向激励对象授予18,431,000份限制性股票。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数量由18,431,000份调整为18,431,000份，授予股票期权的授予价格为7.91元/股，调整为7.31元/股。

除调整激励对象名单外，授予数量、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和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外，本激励计划其他事项保持不变。根据《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次调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议案业经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24年6月8日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向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特此公告。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8日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完成 暨不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调整前转股价格：21.21元/股
● 调整后转股价格：21.21元/股
● 因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占公司总股本比例较小，经计算并四舍五入，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太平转债”的转股价格不变。

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关于核准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646号）核准，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月15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人民币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790,000元，期限6年。“太平转债”自2022年1月21日起转换为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次调整前的转股价格为21.81元/股。

2024年6月2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2名激励对象已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同意公司回购注销上述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24,00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6月22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

目前，公司已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交了本次回购注销相关申请，预计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于2024年6月13日完成注销。具体内容详见《上市公司2024年6月7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向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告编号：2024-050）。

根据《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而在“附加债”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派息送股、转股、增发新股（不包括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的转股价格调整事项时，转股价格按照下述方法进行相应调整，转股价格调整公式如下：
转股价格调整公式： $P_1 = (P_0 + A \times k) / (1 + k)$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_1 = (P_0 + A \times k) / (1 + k)$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_1 = (P_0 + A \times k) / (1 + k)$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_1 = (P_0 + A \times k) / (1 + k)$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_1 = (P_0 + A \times k) / (1 + k)$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时： $P_1 = (P_0 + A \times k) / (1 + k + k_1 + k_2 + k_3)$ ；
其中： P_1 为调整后的转股价格， P_0 为调整前的转股价格， A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股本，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A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数， D 为每股派发现金股利。
根据上述约定，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项适用调整转股价格： $P_1 = (P_0 + A \times k) / (1 + k)$ ；
 $P_0 = 21.21$ 元/股；
 $A = 11.9$ 元，指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价格；
 $k = -24,000 / 790,000 = -0.031$ ，其中24,000为公司本次回购注销股数，473,849,900为公司本次回购注销前总股本。
因此，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太平转债”转股价格不变，仍为21.21元/股。
特此公告。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 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 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票期权的首次授予人数由136人调整为135人；
● 股票期权的授予数量由18,501,000份调整为18,431,000份，预留数量由1,499,000份调整为1,569,000份；
●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由7.91元/股调整为7.31元/股。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太平鸟”）于2024年6月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一、本次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一）本次调整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本次调整在《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的范围内，调整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调整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鉴于2024年6月8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调整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

2.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授予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18,431,000份股票期权，并向激励对象授予18,431,000份限制性股票。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数量由18,431,000份调整为18,431,000份，授予股票期权的授予价格为7.91元/股，调整为7.31元/股。

除调整激励对象名单外，授予数量、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和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外，本激励计划其他事项保持不变。根据《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次调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议案业经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24年6月8日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向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特此公告。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8日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 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 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票期权的首次授予人数由136人调整为135人；
● 股票期权的授予数量由18,501,000份调整为18,431,000份，预留数量由1,499,000份调整为1,569,000份；
●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由7.91元/股调整为7.31元/股。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太平鸟”）于2024年6月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一、本次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一）本次调整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本次调整在《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的范围内，调整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调整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鉴于2024年6月8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调整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